

檢疫熱處理設施證明書 換證

發文字號：防檢高南字第 1091595828 號

熱處理場名稱：三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編號：KH-0016）

熱處理場地址（籍）：臺南市歸仁區南興里中山路三段 355 之 6
號

負 責 人：柯吉源

證明事項：

- 一、申請委託檢疫熱處理設施經核與「木質包裝材委託檢疫燻蒸及熱處理管理要點」之規定相符。
- 二、本證明書有效期限：
自 109 年 11 月 28 日起至 112 年 11 月 27 日止。

附 註：核發檢疫熱處理章戳編號：TW-BAPHIQ-KH016 HT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
動植物防疫檢疫局高雄分局

局長 傅學理

中華民國 109 年 10 月 07 日

